

证券代码：874116

证券简称：托普轮胎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江苏托普轮胎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 时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

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4116	托普轮胎	2025 年 5 月 14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依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忠诚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充分发挥董事会的作用，切实保护公司股东权益。现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4 年工作情况，拟定《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具体详见附件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已将其 2024 年的相关工作以工作报告的形式申请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的审计结果，董事会根据《公司章程》拟订《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经营情况，结合市场发展情况。为促进公司持续稳步发展，公司对 2025 年公司发展及财务计划拟订了《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本公司根据 2024 年发展情况拟定了《江苏托普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，提请各位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为公司提供相应的服务；并经确认，公司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、主要关联方或持股 5%以上的主要股东未在审计机构中持有任何权益，审计机构与公司完全独立。因此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提议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出具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 2024 年度利润暂不进行分配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（1）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（2）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；

（3）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（4）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9 日 8:30-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（一）联系地址：江苏省阜宁县新沟镇全民创业园 66 号，联系电话：15961927566，联系人：陈荣华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住宿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托普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《江苏托普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托普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